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DG Electric Vehicles Limited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9）

委任非執行董事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已批准委任黃國耀先生（「黃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生效，該委任乃因收到由Star Mercury Investments Ltd.根據本公司及Star Mercury Investments Ltd.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之認購協議發出的書面通知，以提名黃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該認購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之通函。

黃先生，41歲，於一九九七年加入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7，該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黃先生至今於項目投資及評估、財務測算及分析、項目管理及商務談判方面已累積近20年經驗。

黃先生現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的業務發展部助理董事。彼亦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之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自二零一零年起出任新香港隧道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自二零一二年起出任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的董事。

黃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金融），並於二零零四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及資訊系統的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二年起為投資管理研究協會的特許金融分析師。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2,474,896,124股本公司股份中持有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11.05%，當中包括(i)被視為由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擁有65.68%）持有權益之1,474,896,124股股份；及(ii)由Star Mercury Investments Ltd.（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之1,000,000,000股股份。

黃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委聘函件。彼之任期為兩年固定期限，由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開始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屆滿。彼將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黃先生的薪酬將由董事會經參照其職責及責任、本公司業績以及當時市況及趨勢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黃先生在過去三年內，概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境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黃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

有關彼之委任，黃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黃先生出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謝能尹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忠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苗振國先生（副主席）、陳言平博士（營運總裁）、盧永逸先生及謝能尹先生（副總裁）；非執行董事黃國耀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費大雄先生及謝錦阜先生。

網址：<http://www.fdgev.com>